

太上感應篇直講



印光大師序
李炳南居士

太上感應篇直講



印光大師序
李炳南老居士

釋淨空時年八十有一



深信因果諸惡莫作為世間
法萬福之源亦為出世法正
修之助緣其習淨業而不
能明教理者權可借此伏惑
帶業往生且善巧方便皆成
善提

雪叟



舊序

印光大師太上感應篇直講序——印光大師——一

新序

重印太上感應篇直講序——李炳南——六

序論

重印本書的宗旨——唐湘清——一二

印光大師談《感應篇》——二五

太上感應篇直講——五七

呂新吾好人歌——八七

久信行受日太
行奉之持誦上
不七一一一寶
倦年年月遍訓

可七壽福滅感
成祖命祿罪應
佛昇綿彌消之
祖天延堅愆篇

印光大師 太上感應篇直講序

人性本善，由對境涉緣，不加檢察，遂致起諸執著、好惡，種種情見，以埋沒本性者，比比皆是。由是古之聖人各垂言教，冀人依行，以復其初。其語言雖多，總不出格物致知，明明德，止至善而已。所言格物者，格、如格鬥，如一人與萬人敵；物、即煩惱妄想，亦即俗所謂人欲也。與煩惱妄想之人欲戰，必

具一番剛決不怯之志，方有實效。否則心隨物轉，何能格物？致者，推極而擴充之謂；知，即吾人本具愛親、敬兄、之良知；非由教由學而始有也。然常人於日用之中，不加省察檢點，從茲隨物所轉，或致並此愛親、敬兄、之良知亦失之；尚望其推極此良知，以徧應萬事，涵養自心乎！是以聖人欲人明明德，止至善；最初下手，令先從格物致知而起，其所說工夫，妙無以加。然欲常人依此修持，須有成範，方能得益；五經、四書，皆成範也。但以文言浩瀚，兼以散見各書，不以類聚，頗難取法；而未多讀書者，更無因

奉為典型也。太上感應篇，撮取惠吉、逆凶、福善、禍淫、之至理，發為掀天、動地、觸目、驚心、之議論。何者為善？何者為惡？為善者得何善報？作惡者得何惡報？洞悉根源，明若觀火。且愚人之不肯為善，而任意作惡者，蓋以自私自利之心使之然也。今知自私自利者，反為失大利益，得大禍殃，敢不勉為良善，以期禍滅福集乎？由是言之，此書之益人也深矣！故古之大儒，多皆依此而潛修焉。清，長洲，彭凝祉，少奉此書，以迄榮膺殿撰，位登尚書後，尚日讀此書，兼寫以送人，題名為元宰必讀書；又釋之曰，

非謂讀此書，即可作狀元宰相，而狀元宰相，決不可不讀此書。其發揮可謂透澈之極，然見仁見智，各隨其人之性質。此書究極而論，止乎成仙；若以大菩提心行之，則可以超凡入聖，了脫生死，斷三惑以證法身，圓福慧以成佛道；況區區成仙之人天小果而已乎。此書註解甚多，惟清、元和、惠棟之箋註，最為精深宏暢，惜非博學之士不能閱。次則彙編，實為雅俗同觀之最上善本，而不甚通文之婦孺，猶難領會。惟直講一書為能普益，然文雖淺顯，詞甚優美，淺而不俗，最易感人。香濤居士，出資千圓，排印廣布；亦

有同志各相輔助，願令此書周徧寰宇。庶幾人修十善，家敦孝弟；知禍福之惟人自召，善惡之各有報應，則誰肯為惡而召禍乎？此風一行，善以善報，則禮讓興行，干戈永息，人民安樂，天下太平矣。願有財力智力者，或廣印以流布，或說法以講演。俾未失本性者，愈加純真，已失本性者，速復厥初，其為功德，何能名焉！

一九二八年歲次戊辰

新序

重印太上感應篇直講序

內典有之：「萬法因緣生」。因者果之前因，緣者果之四緣，乾坤萬象，九界萬事，括而名之曰法，成法為果，凡果之成，何莫非由因緣也。

惟其事有顯有隱，有近有遠，智人能明其隱者遠者，常人僅能見其顯者近者而已。夫如是，佛始分五乘說教焉。人天凡乘，世間之因果，易見者也；菩薩

聲緣聖乘，出世間之因果，難明者也。以眾生根器萬殊，權實必契乎機，是權為藉之以顯實，五為導之以歸一也。若必專談一乘，不設方便，猶不梯而樓，不花而果，其能登之人，能結之木，幾何哉。

太上感應篇者，道家勸善之書。其文，尚樸不事浮華；其言，舉事以明功罪；婦孺能喻，雅俗不傷，苟非至頑至癡，聞之未或不興趨避之心，其輔世間風化，開人天之路，豈曰小補之哉。

吾教拘墟之士，以其為有漏之業，且言自教外，多藐而忽之，甚則譏淨宗印祖，序而流通。噫！未之

思也。其肯為有漏善者，已涉人天之乘，再善誘而進之，得非為佛乘之津梁歟。況佛事門中，不捨一法，他人有善，贊而成之，契機隨緣，正大權之所以普攝也。昔蕩益大師，嘗治周易孟子；夢顏開士，著有陰騭文廣義。一大藏教，每有不輕婆羅門之誠，莫非同其善也，與其進也。如斯，則善吾善之，進吾進之也。夫欲，惡事也，尚可借作勾牽；是篇，善言也，烏得不宜作津梁乎？

嘗思地藏本願經，所說大都世間因果，考其時教，當世尊將入涅槃之際。嗚呼！華嚴法華兩大經王，

距時幾四十年，其間開演群經，何止恆沙妙義，而後復懸懸於因果者，寧無深意存焉。縱觀今之宿學，每學進而道退，辯給空有，而尠及因果，甚則恥出諸口，浸尋有撥無之概。學風如是，反不若未及門者，謹愿有功。世尊後說地藏，或古今有同慨耶？！

予友金天鐸學士，淨宗篤行人也，其先世為名宦，恪奉是篇，並遺囑學士，印行勸世，學士徵序於予，予曰：孝哉！是能行先人之志者也。繼而問曰：伊誰之贈？曰贈信之者。予曰否，未若贈昧之者，蓋信者必有行，如健夫復知攝生，可緩與之論醫；昧者或

邪見，如甕弱而膺沉疴，不可緩於藥石也。至有通三藏、誦萬偈，未破半箇蒲團，未斷一貫念珠，輒爾高睨大談，墮豁達空，是謂昧中之昧，乃病將及膏肓者，與之醫藥，尤應先之又先也。

夫因果不落不昧，一言之升墮，誠以言為心聲，而升墮是心所造也。此怠敬之機，寧不畏哉！況因果不有畛域，一其緣生，非若指心見性，吾教獨宗，斥彼之言，已近撥無矣，予故曰未若與昧。學士瞿然曰：有是哉？！予復莊辭以堅其信，獲報曰諾諾，遂欣然而為之序。

一九六四年癸卯仲秋稷門李炳南識於寄漚軒

修小禮行小義飾小廉謹
小恥禁微邪此是勸民之
道治之本也

序論

重印本書的宗旨

唐湘清

印光大師說：「太上感應篇，攝取惠吉逆凶，福善禍淫之至理，發為掀天動地觸目驚心之議論，何者為善？何者為惡？為善者得何善報？為惡者得何惡報？洞悉根源，明若觀火，且愚人之不肯為善，而任意作惡者，蓋以自私自利之心使之然也。今之自私自利者，反為失大利益，得大禍殃，敢不勉為良善，以期

禍滅福集乎！由是言之，此書之益人也深矣。」又說：「此書究極而論，止乎成仙，若以大菩薩心行之，則可以超凡入聖，了脫生死，斷三惑，以證法身，圓福慧以成佛道，況區區成仙之人天小果而已乎。」從上述寥寥數語，可知印光大師對於太上感應篇的價值，是如何的讚揚，如何的推崇！可是佛教中高深的經典太多，大家不免輕視這本淺近的書，因而忽視印光大師的遺教，佛教徒很少有誦讀太上感應篇的人了。我也不能例外，早把這本好書束諸高閣，直到一九六四年，曾患嚴重的目疾，坎坷之中，不免煩惱叢生，

自愧學佛三十年，對於洶湧而至的煩惱，竟無法控制，才把久束高閣的太上感應篇拿出來細讀，出乎意料的，連讀數日，竟平息了平日無法控制的很多大煩惱，從此每日讀誦，精神日益爽朗，身心愉悅，得未曾有，因此我更欽敬提倡這書的印光大師，確實具有真知灼見，不愧為我國佛教界第一流的高僧，成為一代祖師，實非偶然。感應篇的特色，是以敬畏天地神明為基礎，發揚善惡因果的至理，印光大師生前創辦的弘化社，每年大量流通太上感應篇，或許有人要問：「學佛的目的，是要出離三界，太上感應篇的天地神

明，尚未出離三界，怎麼值得我們尊敬呢？」不錯，佛法是要眾生出離三界，印光大師是一位傑出的高僧，一生說法弘化，也是上承佛旨，救渡眾生出離三界的苦海，可是我們要明白，並不是教我們廢棄三界的一切，或藐視三界的一切，我們學佛，在沒有出離三界以前，還應尊重三界的秩序，遵守三界的法紀。倘若認為學佛可以藐視三界中的一切，那麼請問你在馬路上行走，是否可以輕視交通警察是三界中的凡夫？因而橫衝直撞，不尊重交通警察的指揮呢？這樣豈不要造成交通秩序大亂，車禍橫生的惡果呢？生存在三

界之中，交通警察尚且要尊重，何況維繫宇宙間無形秩序的天地神明，比交通警察更高出萬倍，怎可不知萬分的尊敬呢？可怪少數學佛的人，自己還沒有出離三界，竟要排斥天地神明，藐視天地神明，以致印光大師提倡讚揚的太上感應篇，幾乎已被逐出佛教大門，影響所及，從一九五〇年至一九六〇年，短短十年之中，佛門內轟動社會損害教譽的不幸事件，層出不窮，這證明排斥或藐視天地神明，不僅不能改善社會風氣，連佛教內部的風氣，也有發生不良影響的後果。很多人不肯行善，偏要作惡，最大的原因，是由於

天良泯滅，所以要敬畏天地神明，激發天良，才能使人不敢作惡，樂於行善，試觀歷史上的德育故事，漢代的楊震，因敬天而拒收賄賂，宋代的王日休，因敬天而拒絕邪淫，種種美德，都由敬天而來，所以敬天畏天，是百善的根基，無法無天，是萬惡的禍源。因此印光大師的遺教，是以敬畏天地神明，作為做人修養的基礎，進而上求佛道，念佛求生淨土，出離生死輪迴的苦海。還有很多人輕視太上感應篇，認為僅是人天乘而已，殊不知佛乘雖高，應以人天乘為基礎，做人沒有做好，如何能成佛，行遠自邇，登高自卑，

萬丈高樓，應從平地做起，博士雖高深，倘無讀過小學，又如何成為博士？所以太上感應篇即使僅是人天乘，我們也絕對不能予以輕視，因為從此可以奠定成佛的初基礎，雖然基督教、回教等各種宗教，或許也可視為人天乘，但他們都是不肯接受佛法，人們信了基督教等各種宗教，將永斷學佛的機緣，太上感應篇不但不排斥佛法，且內容很與佛法相合，現在的社會上，民眾的宗教信仰很複雜，除了基督教、天主教、回教、道教……等等正式宗教以外，還有很多似佛非佛的外道，五花八門，名目繁多，其信徒之眾，聚會

之盈，往往超過佛教，我們檢討各種外道蓬勃滋長的原因，由於物質文明發達的工業社會，人們對於宗教信仰的需要，日益迫切，但佛教的理論太高深，多數人難以領悟，因此渴求心靈修養的人們，勢必紛紛投入各種宗教之門，今天我們要遏阻各種外道的滋長，只有弘揚印光大師的遺教，以敬畏天地神明，作為戒惡激善的做人基礎，進而上求佛道，念佛求生淨土，人人易懂，人人易行，使大多數根基淺劣的眾生，不致望佛門而興嘆之苦。五戒十善，就是佛教中人天乘的基本修養，但事實上，因為多數人缺乏自我約束力

，難以實行，所以要敬畏天地神明，激發天良，才能增強自我約束力，使五戒十善易於實行，例如前面說的漢代楊震，宋代王日休，他們雖然沒有受戒，但因敬畏天地神明，前者竟能見財不貪，後者竟能見色不淫，沒有受戒，竟能守戒。這樣說來，敬畏天地神明，大能有助於五戒十善的實行，太上感應篇這本書，在一部分佛教徒看來，或許也只是一種平常的書而已，退一萬步說，感應篇即使僅是一種平常的善書，也與基督教等各種宗教的教學，大大的不相同，因為基督教等等各種宗教，只能止於天道，阻斷了佛法明心

見性的發展，而太上感應篇這本善書，並不妨礙學佛，且可以這本善書作基礎，有利於佛法修學的完成，所以印光大師提倡太上感應篇，意義十分深遠，值得我們深切體會的，佛教的各宗，好比大學的分系，一定要有小學中學的良好基礎，才能進入大學專攻一系，人天乘好比中小學，一定要有人天乘的良好基礎，再進而修學佛教任何那一宗，才可得到學佛的實益，好高騖遠的人，人天乘也沒有學好，即侈談學唯識、學三論、學禪、學密，往往佛未學成，連人身也不能保持，好比一座根基不固的大廈，隨時傾倒，不亦大

可哀哉！今日世人對於各宗教的評價，常視各宗教事實的表現而定，如果那一宗教惡事發生很少，善事做得很多，就能博得多數人的擁護信仰。反之，那一宗教惡事發生很多，善事做得很少，不論其學理如何高深美麗，也會被世人所唾棄，漸漸至於滅亡的。明乎此理，我們要使佛教發揚光大，事實上的止惡行善，比理論更重要。

太上感應篇這本書，語雖淺近，大益身心，對於止惡行善的促進，冀能發生較大的作用，乃遵循印光大師的遺教，印贈這本「太上感應篇直講」，希望大

家誦讀奉行，奠定人天乘的基礎，進而念佛求生淨土，了生脫死。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寫於臺北

夢裡明明有六趣，
覺後空空無大千。

（永嘉大師）

五度如盲，般若為導

註：五度為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

般若為如理如量、適時適地的微妙智慧。

諸法如藥

文殊菩薩一日令善財採藥，曰：「是藥者，採將來。」善財徧觀大地，無不是藥，卻來白曰：「無有不是藥者！」文殊曰：「是藥者，採將來！」善財遂於地上拈一莖草，度與文殊，文殊接得示眾曰：「此藥能殺人，亦能活人！」

印光大師談《感應篇》

弘法 敬輯

一、《感應篇》之概述

1. 《感應篇》的來源

問：《感應篇》，誰人著作？對於他教典籍，以何法辨別之？

答：《感應篇》通行本，有「太上」二字，謂為老子所作，亦有謂本《抱樸子》而廣之。然不必究其為何人所作，只取其書所說之益，所謂不以人廢言

也。聖人立法，固不必定取聖人所說為法，只取其益世道人心為事。蟲文鳥書，大開文字之端，敢以蟲鳥不足重，而不用其文字乎？舉此一事，可以息彼妄論是非者之無益繁詞。此種繁詞，尚不如春禽晝啼、秋蟲夜鳴之有天然風味也。

《三編·卷四·答崔樹萍居士問》

2. 《感應篇》的性質

如《文昌陰騭文》、《太上感應篇》等（《感應篇》，上海中華書局有《感應篇彙編》，為古今註此

篇者之冠，文理俱佳，有二本），俾熟讀而詳審以行之，則人人可以為良民，人人可以了生死矣。

《增廣·卷二·復四川謝誠明居士書》

五經四書，本是教人為善之書，世多以文視之，則便當面錯過。若《感應篇》、《陰騭文》等，直陳因果報應之事，俾人一目了然，實為有益。彼大言理性、不提因果報應者，徒欲得高出人上之名，而不知所以高之實。

《三編·卷二·復謝慧霖居士書五》

《感應篇》、《陰騭文》，實為《功過格》之源本，以故恭錄於首，以期朝夕諷誦，互相鑒照，俾得三業清淨，一心淳篤，庶可無忝所生，行為世法。由是而世法佛法，一道齊修；成己成人，了無二致。前繼往聖，後開來學，參贊化育，輔翼郅治，皆於此庸言庸行中得之。若捨此不行，別求玄妙，縱令大得，亦只能利一類之機，而況專資空談者乎？

《續編·卷二·〈淨土問辨〉〈功過格〉合刊序》

二、《感應篇》之實行

1. 讀誦奉行改過遷善

凡《安士全書》及《感應篇彙編》、《印光文鈔》，通文義者，皆須人奉一部。由此路上行，上焉者或可體會到此。否則只知圓融不執著，口口說空，步步行有，為家庭之禍患，亦佛法之蠹賊。

《三編·卷三·復福州佛學社書》

《感應篇彙編》宜令熟讀，此正本清源之要務。以五經四書所說者，或散見於各處，或義晦而難領

會。此既熟讀，讀五經四書，一見此種話說，即便心領神會。理學務躬行，而不知此義，反指為異端者，皆見理未的、救世無術之流類也。

《三編·卷二·復謝慧霖居士書二》

汝宜每日將《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關帝覺世真經》，日讀三五遍，至少須一遍，亦令汝妻日日讀之，自可知為人之道理。既知為人之道理，則便可繼汝父之家風。凡一切人皆欽仰汝，以為汝父素好善，故有此令郎。此其榮為何如也！光宗耀

祖，成家立業，只在能立志學好而已，豈有甚麼難行難做處？

《三編·卷三·復某居士書》

人之一生成敗，皆在年幼時栽培與因循所致。汝已成童，宜知好歹，萬不可學時派。當學孝，學弟，學忠厚誠實。當此輕年，精力強壯，宜努力讀書。凡過讀之書，當思其書所說之事，是要人照此而行，不是讀了就算數了。書中所說，或不易領會。而《陰騭文》、《感應篇》等皆直說，好領會，宜常讀常思，

改過遷善。於暇時尤宜念阿彌陀佛及觀世音菩薩，以期消除業障，增長福慧，切勿以為辛苦。古語云：「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此時若錯過光陰，後來縱然努力，亦難成就。以年時已過，記性退半，所學皆用力多而得效少耳。第一先要做好人。見賢思齊焉，見不賢而內自省焉。第二要知因果報應。一舉一動，勿任情任意，必須想及此事，於我、於親、於人、有利益否。不但做事如此，即居心動念，亦當如此。起好心，即有功德；起壞心，即有罪過。要想得好報，必須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有利於人物，無

害於自他方可。倘不如此，何好報之可得？譬如以醜像置之於明鏡之前，決定莫有好像現出。所現者，與此醜像，了無有異。汝果深知此義，則將來必能做一正人君子，令一切人皆尊重而愛慕之也。祈審慎思察，則幸甚！幸甚！

《增廣·卷一·與周法利童子書》

若日說因果報應，與生徒講《感應篇》、《陰騭文》、《覺世經》，而所作所為，皆與三者相反，則成登場優人，只供台下人一時悅眼娛耳而已。優人只

得優人之值，斷無生前沒後之真利益也。願汝深體吾言，則儒佛之心法及究竟之實益，豈必令前人獨得，而汝或不得者哉！

《三編·卷二·復卓智立居士書一》

2. 《感應篇》與家庭教育

志在成就子弟，而不知子弟之成，唯在家教。……及能讀書，即將《陰騭文》、《感應篇》令其熟讀，為其順字面講演之。其日用行為，合於善者，則指其二書之善者而獎之；合於不善者，則指其

二書之不善者而責之。彭二林居士家，科甲冠於江浙，歷代以來，遵行二書。其家狀元甚多，然皆終身守此不替。如金入模，如水有堤，豈有不能成器，仍舊橫流之理乎？人之為人，其基在此。此而不講，欲成全人，除非孟子以上之天姿則可矣。然讀書之時，不可即入現設學校，宜合數家請一文行兼優、深信因果之師，令其先讀《四書》及《五經》耳。待其學已有幾分，舉凡文字道理，皆不被邪說俗論所惑，然後令其入現學校，以開其眼界，識其校事，不致動與時乖，無由上進矣。能如是，則有天姿者自能有為，無

天姿者亦為良善。獨善兼善，自利利他，實不外此老僧常談也。

《增廣·卷一·復永嘉某居士書四》

令熟讀《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關帝覺世經》，俾知有所師法，有所禁戒。一一為其略說大意，以為後來讀書受益之前導。幼時如是，愈讀書，愈賢善，不患不到聖賢地位，光宗耀祖也。否則任性嬌慣，養成敗類，縱有天姿，亦不知讀書為學聖賢，則讀的書愈多愈壞。

《續編·卷二·家庭教育為天下太平之根本發隱》

《陰騭文》、《感應篇》，必令其熟讀。且勿謂此非佛書而忽之。以凡夫心量淺近，若以遠大之深理言之，則難於領會。此等書，老幼俱可聞而獲益。而況德無常師，主善為師乎？

《增廣·卷二·復永嘉某居士書七》

祈以《感應篇》教子孫，終身誦之，勝於《小學韻語》多矣。

《三編·卷二·復邵慧圓居士書三》

兒女從小，即為教其常念《感應篇》。此文每

日或念三五遍，至少須念一遍。盡此一生念，再看看《直講》，依之而行，則自可歸於正人君子之域矣。

《續編·卷一·復金益平居士書二》

教小兒常以《陰騭文》、《感應篇》為入德之門，俾幼時即知為人之道與因果之理，則後來決定不敢作越理犯分之事。否則被彼邪見所誘，則其行或至如今之廢孝廢倫免恥者，以現今此種邪說甚多故也。

《三編·卷三·復王智卓居士書》

宜令兒女等同讀《陰騭文》、《感應篇》，為彼

講說，俾知為入之道及三世因果之理，則將來自不至流為暴惡。彼殺父殺母、廢倫免恥者，皆由最初不知為入之道及因果報應。一聞邪說，遂極力依此，以逞其肆無忌憚之心，為可哀也。

《三編·卷三·復馬宗道居士書一》

必須令彼熟讀《感應篇》、《陰騭文》，以為前途之導。即二女亦當讀之，以期藉此自修並以化人。天下不治，匹夫有責。此實匹夫令天下治之根本法。又須令兒子多看《安士全書》、《歷史感應統紀》及

有益身心之善書。

《三編·卷一·復神曉園居士書》

世之不肖子女，皆其母不盡母職之所致也。母若賢，一則秉其氣性，二則觀其作為，此系以身立教者。次則教以為人之道，如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又須切切實實示以因果報應。迨讀書時，先將《感應篇》、《陰騭文》令其熟讀，畢生每日須念三五遍，再與講其大義，則如鎔金入於好模中，決無不成好器者。此母教為治平之根本也。世人皆不注意，故有今

日之戰爭現象，以致國運危岌，民不聊生也。光不須為小兒說法，且為汝夫婦說教小兒法，則小兒自可仿效儀型，克成正器矣。

《三編·卷一·復李慰農居士書五》

三、《感應篇》之功用

1. 令人深信因果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書》曰：「惠迪吉，從逆凶，唯影響。」又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

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皆因果之說也。至於佛法，則更為彰著，前究過去，後明未來。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後世果，今生作者是。了此，則善惡報應，不爽毫釐；吉凶禍福，皆由感召。人雖至愚，決不至幸災樂禍、避吉趨凶。惜無殷鑒，每致所作反乎所求。此憂世君子，汲汲然流通《感應篇直講》為急務也。

《三編·卷四·感應篇直講題辭》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

大權也。孔子之贊《周易》也，最初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此語依表面看，是說慶殃及於子孫；依實際論，其慶殃之歸於本人者，當更大於子孫者多多也。箕子之陳《洪範》也，末後方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用，以也。極，窮困苦荼也。五福六極，實示前生之善惡因及現生之善惡果也。儒經說前因現果，現因後果，孔子、箕子此二語最為明顯。佛經說三世因果最為詳悉，撮要說之，則曰：「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人每謂現生所享受苦樂

吉凶者為命，謂天所命令，不知乃自己前生所作善惡之果報耳。天豈有厚於彼而薄於此之命令乎？故《感應篇》云：「禍福無門，唯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果知此理，則上不怨天，下不尤人，兢兢業業，恐懼修省，格除自心私欲之物，則自心本具之正知發現，由茲罔念作狂者，咸得克念作聖矣。此就儒教所說因果，尚有如此之大利益。況佛教人修戒定慧，斷貪瞋癡，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初則斷盡世間煩惑，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次則漸漸進修，以至真窮惑盡，慧滿福圓，徹證自心，成菩提道，咸皆不出

因果之外。故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

《三編·卷三·因果實證序》

人性本善，由對境涉緣，不加檢察，遂致起諸執著好惡種種情見，以埋沒本性者，比比皆是。由是古之聖人，各垂言教，冀人依行，以復其初。其語言雖多，總不出「格物致知」、「明明德」、「止至善」而已。所言格物者，格，如格鬥，如一人與萬人敵；物，即煩惱妄想，亦即俗所謂人欲也。與煩惱妄

想之人欲戰，必具一番剛決不怯之志，方有實效。否則心隨物轉，何能格物？致者，推極而擴充之謂。知，即吾人本具愛親敬兄之良知，非由教由學而始有也。然常人於日用之中，不加省察檢點，從茲隨物所轉，或致並此愛親敬兄之良知亦失之，尚望其推極此良知，以遍應萬事，涵養自心乎？是以聖人欲人明明德、止至善，最初下手，令先從格物致知而起。其所說工夫，妙無以加。然欲常人依此修持，須有成範，方易得益。五經四書，皆成範也。但以文言浩瀚，兼以散見各書，不以類聚，頗難取法，而未多讀書者，

更無因奉為典型也。《太上感應篇》撮取惠吉逆凶、福善禍淫之至理，發為掀天動地、觸目驚心之議論。何者為善，何者為惡，為善者得何善報，作惡者得何惡報，洞悉根源，明若觀火。且愚人之不肯為善而任意作惡者，蓋以自私自利之心使之然也。今知自私自利者，反為失大利益，得大禍殃，敢不勉為良善，以期禍滅福集乎？由是言之，此書之益人也深矣。故古之大儒，多皆依此而潛修焉。清長洲彭凝祉，少奉此書，以迄榮膺殿撰、位登尚書後，尚日讀此書，兼寫以送人，題名為「元宰必讀書」。又釋之曰：「非謂

讀此書即可作狀元宰相，而狀元宰相決不可不讀此書。」其發揮可謂透徹之極。然見仁見智，各隨其人之性質。此書究極而論，止乎成仙。若以大菩提心行之，則可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斷三惑以證法身，圓福慧以成佛道，況區區成仙之人天小果而已乎？此書註解甚多，唯清元和惠棟之《箋注》最為精深宏暢，惜非博學之士不能閱。次則《彙編》，實為雅俗同觀之最上善本，而不甚通文之婦孺，猶難領會。唯《直講》一書，為能普益。然文雖淺顯，詞甚優美，淺而不俗，最易感人。

培植家庭根本之道維何？即凡教子女，必在於孩提之時，先須使知因果報應之說，則一切悖惡行為，自有所畏而不敢為。講因果之書，莫善於《感應篇》及《陰騭文》。此二書，能為之常常講說，自有莫大之利益。蓋童蒙天性未漓，善言易入。幼而習焉，久則成性，及既長而不可改也。正本清源，端在於此。故《易》曰：「蒙以養正，聖功也。」今天下所以大亂者，皆由一班不明教育原理之父母，有以養成之也。蓋既不能以胎教善其始，又不能以因果策其後，根本一壞，遂汜濫而不可收拾。於是非孝無親之說，

家庭革命之談，乃昌言而不諱。馴至朋友則利交而貨賣，夫婦則獸合而禽離。廉恥道喪，天理絕滅，洪流滔天，未知所屆。即起孔子、釋迦於今日，亦無法以救之，岌岌乎殆哉！然則將奈何？曰：挽救之道，唯有注重家庭教育。冀各為子女講明因果之事理，以培植其根本而已。既植善因，必獲善果，庶將來人心丕變，風俗漸淳，天下國家，其有太平之望乎！

《續編·卷二·示殷德增母子法語二則》

2. 受持流通《感應篇》之利益

天下不治，匹夫有責，謂其善教兒女，俾成賢善，以之風於一鄉一邑以及天下之謂也。吾常謂教子為治平之本，而教女為尤關切要。以女有相夫教子之權，女若賢善，則其婿與兒女皆賢善矣。故又曰：治家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乃真語實語。欲家門興盛，子孫賢善，當以吾言為主臬，則所求皆得矣。又，提倡因果報應，莫善於教人受持《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以善惡類書，一目了然，易於獲益。彭定求從小日誦此二書，至中狀元、作尚書時，猶日日誦之。且得暇恭書送人，題為「元宰必讀

書」，跋曰：「非謂讀此可以作狀元宰相，而狀元宰相決不可不讀此書。」可知此書之要矣。

《三編·卷一·復朱仲華居士書一》

令友求子，擬捨百金，當令請百部《感應篇彙編》，以送通文理、有信心之正人君子，實為不可思議功德，當獲感通。又須知求子先須從培德節欲起。印施善書，乃培德之一端，非止乎此而已。培德，當常看《感應篇》、《陰騭文》。善則隨分隨力而行，惡則如怨如仇而去。袁了凡行《功過格》，乃認真體

察，絲毫不容放過，故命本不壽而壽，無大功名而大功名，無子而有子。果能追彼芳躅，以期德日增而過日減，即不用《功過格》，凡了凡之所得者，令友亦當得之。況彼主持報館，握言論機關之權。……長洲彭家，自清初以來，科甲冠天下。其家狀元有四五人，有同胞三鼎甲者。而世奉佛法，雖狀元宰相，猶日誦《感應篇》、《陰騭文》，以為誠意正心、致君澤民之鑒。彼狂生謂此等書，乃老齋公、老齋婆之所從事者，非但不知聖賢之所以為聖賢，並不知人之所以為人，生為行肉走屍，死與草木同腐，而且惡業難

消，永沈惡道。彼囂囂然自命為博雅通人，致令後世並天地父母之名字亦不得聞者，何可勝數？欲子孫之不趨敗途、共入正道者，當以《感應篇彙編》、《陰騭文廣義》為定南針，則世俗習染之惡浪滔天，黑雲障日，亦不至不知所趨，而載胥及溺。否則縱令風平浪靜，天日昭彰，亦難保不入洄瀆而隨即沈溺矣。況絕無風平浪靜、天日昭彰之望之世道人心乎？須知陰德二字，所包者廣。成就他人子弟，令入聖賢之域，固屬陰德；成就自己子弟，令入聖賢之域，亦是陰德。反是，則誤人子弟固損德，誤己子女亦損德。

力能兼及，何幸如之？否則且就家庭日用云為，以作為聖為賢之先容，正所謂即俗修真，現居士身而說法者。祈以此意，與令友及一切知交愷切言之，亦未始非己立立人、自利利他之一端也。

《增廣·卷二·與永嘉某居士書》

以世世奉佛，奉《陰騭文》、《感應篇》，其志固長欲利人，而天固長施厚報也。

《三編·卷四·復劉觀善居士書二》

至於所說《感應篇》「見人之得，如己之得」等

十二句，若能事事省察自心，則雖未能即純，亦可以常然如是。顏子「三月不違仁」者，亦是微有間斷，未能畢竟與仁打作一塊之樣子。希聖希賢，在人自勉。若一放縱，則便不可名狀，如今日之為國為民者，可不哀哉！修行人心不可偏。若偏，即或受病。身體孱弱，當息心正念，俾神不外馳，心自歸一，身亦可漸漸安康。若欲得往生，儻此心堅固不解，或起魔事。去來任業，鎮定由己。若欲即得，如瓜未熟而先摘，而尚能受用乎？

太上感應篇直講

【明義章 第一】

太上曰：君說：太上老君說：禍福無門，惟人

自召。人的禍福沒有門路，完全是由自己招來。善有善報，惡有惡報。

，如影隨形。就像人影緊跟著形體一樣，絕不差錯。

【示警章 第二】

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所以天地之間，有專管過錯的神。

明，依人所犯輕重，以奪人算。照犯罪的輕重。

來削減年壽。算減則貧耗。不但年壽被減，而且罰他貧困損耗。

， 多逢憂患カクセ、ヒム、一又、ハクマ、患難的事情。紛至沓來。○ 人皆惡之ヒク、ヒセ、マ、大家都厭恨他

， 刑禍隨之トノ、ハクセ、ムネ、刑罰禍害。跟著而來。○ 吉慶避之ヒ、クム、ウ、吉祥之事，沒有他

兒的份， 惡星災之セ、トノ、アヲ、凶煞惡煞使他受災殃。○ 算盡則死ムネ、ヒク、アセ、ム

到了年壽已減盡時，就是死期。○

【第三章】 又有三台北斗神君一又、一又、ムマ、去、ウ、カヌ、フク、ヒムク、三台神君掌金玉、祿位、土田；北斗神君

掌延生、註死、禍、福。○ 在人頭上，錄人罪惡，

奪其紀算十二年。又有三尸神，在

人身中上尸神彭倨、中尸神彭質、下尸神彭矯，分居人體腦、胸、腹部，每到庚

申日庚申日每六十天有一日，輒上詣天曹時常叫輒，進見叫詣，天曹管陽

言人罪過檢舉人的罪過，月晦之日每月最後一天

，竈神亦然灶神檢舉一家的罪過。凡人有過，

大則奪紀罪過大的削減十二歲紀也，小則奪算罪過小的削減百日

間善惡。

也算。其過大小，有數百事。大小罪過，共有一百多種。

，欲求長生者，先須避之。先要壽延年益壽的人。

犯大小過錯。

【積善章第四】是道則進。合乎道義的事，應勇往直前去做。修道者，對於正道，亦應遵而修之。

非道則退。不合道義的事，做不得，更應懸崖勒馬而不為。修道者，對於邪道，應退而弗修。

不履邪徑，不欺暗室。不走人邪惡之路。不明瞞，不暗騙。

積德累功

力行好事，多積陽功陰德。

慈心於物

發慈悲心，愛護生

忠孝友悌

盡忠國家，孝順父母，友愛兄弟姊妹

正己化

人

先端正自己，然後勸化他人

矜孤恤寡

憐惜和救濟孤寡、無依靠之人。

敬老懷幼

尊敬老人，愛恤他人的幼兒

昆蟲草木，猶

不可傷

猶尚且：

宜憫人之凶

別人有不吉利事，應憐憫他

樂人之善

高興別人做好事。

濟人之急

別人有急需時，慨然濟助。

救人之危，見人之得，

別人有危險時，立刻救他。

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

人我一體，他人的得失，等於自己的得失。不彰人短，不

衒己長，遏惡揚善，

不誇耀自己的優點。阻止惡事，表揚善事。

推多取少，受辱不怨，

把多的讓給人，自己取少的。受人欺侮，不怨恨。

，受寵若驚，施

受到寵愛，要看成像天上掉下來一般驚畏，並加緊積功德。

恩不求報，與人追悔。

給人恩惠，不求報答。

與人不追悔。

施捨給人，沒

有後悔。

【善報章第五】

所謂善人，人皆敬之。天

大家尊敬他。

道佑之，福祿隨之。眾

上天會保佑他，應得福祿，不求自來。

邪遠之，神靈衛之。

邪神凶星敬畏他，不敢相犯。

眾神之靈處處保護他。

所作必成，神仙可冀。

做任何事，必定成功。

可達成成神成仙的。

望願 ○ 欲求天仙者天仙形神俱妙、與道合真。，當立一

千三百善；欲求地仙者地仙不饑不渴、寒暑不侵。，

當立三百善。

【諸惡章第六】

苟或非義而動如果對不正當的事動念頭。 ○ 背理

而行違反道理做事。，以惡為能做了壞事，反說自己能幹。 ○ 忍

作殘害忍心殘殺人或物。，陰賊良善暗中加害好人。，暗

侮君親

背後欺瞞元首或雙親。

慢其先生

對老師傲慢。

叛

其所事

對自己的職務不盡責。

誑諸無識

哄騙外行人。

謗

諸同學

誹謗同學。

虛誣詐偽

以不實冤枉好人，以假充真騙人。

攻訐宗親

挑別同族親戚，攻其陰私。

剛強不仁

氣質剛暴，無慈愛

心，狠戾自用

性情凶狠乖戾，一意孤行，不聽善勸。

是非不

當

以非為是，以是為非。

向背乖宜

親近惡人歹事，遠離善人好事。

虐

下取功

為爭取功賞，不顧民間疾苦

諂上希旨

為求得寵，不惜用盡欺巧方

法拍馬屁、去迎合上峰的意思。

○ 受恩不感

接受別人恩惠，不感謝不報答。

，念

怨不休

受別人欺辱，懷恨於心，念念不休。

○ 輕蔑天民

看不起百姓，不重

視民情。

，擾亂國政

不為國為民，反而違法亂攬

○ 賞及非義

獎賞不義之人

，刑及無辜

刑罰無罪的人

○ 殺人取財

謀財害命

，傾人取位

用計謀使人丟官，然後乘機取而代之

○ 誅降戮服

殺死投誠
降服的人

， 貶ケニマ

正排賢出、ケ、テ、マ

驅逐正人，
排拒賢人。

○ 凌孤逼カ、ム、ケ、ク、ケ、

寡ケ、ク、

凌辱孤兒，
逼迫寡婦。

○ 棄法受賂ク、一、ヒ、ク、

接受賄賂，不遵
照法律處理事件

○ 以一、

直ノ、為曲ノ、

， 以曲為直ノ、

是非曲直不明辨，
只因賄賂瞎了眼。

○ 入日、

輕ク、為重ノ、

輕罪判
重刑。

○ 見殺加怒ヒ、マ、

看到臨死刑的人，不
哀憐，反而嗔怒他。

○ 知過不改出、

不知
廉恥

， 知善不為出、

喪失
天良

罪引他ア、

自己的罪過，
故意牽扯別人

， 壅塞方術口、

把濟世養生的
技藝，保密不

公開 ○ 訛謗聖賢 ○ 侵凌道德

尸マ、ウカ、ムム、トマ、
クマ、カム、クマ、クセ

對聖賢譏笑又誹謗 ○ 迫害有道德的

人 ○ 射飛逐走 ○ 發蟄驚棲

アセ、ヒレ、ヒ、マ、
ヒ、ヒ、ヒ、ヒ、ヒ、ヒ

射殺飛禽，趕捉走獸，
掘挖蟄蟲

棲鳥，嚇驚 ○ 填穴覆巢 ○ 傷胎

ヒ、ヒ、ヒ、ヒ、ヒ、ヒ

毀損洞穴鳥巢，使蟲鳥走獸無法居住

破卵 ○ 願人有失 ○ 願人有失

ヒ、ヒ、ヒ、ヒ、ヒ、ヒ

傷害懷孕的動物，弄破它們的蛋 ○ 希望別人有過失。

毀人成功 ○ 危人自安

ヒ、ヒ、ヒ、ヒ、ヒ、ヒ

怕別人成功，百般破壞 ○ 使別人陷於危險境地，

以求得自己安穩，減人自益 ○ 以惡

ヒ、ヒ、ヒ、ヒ、ヒ、ヒ

扣減別人財物，增加自己利益 ○

易好一、 用自己不好的，
換取別人好的。
，
以私廢公一、 爲了圖謀私利，
不惜妨害公益。

○ 竊人之能クセ、 偷取別人技能，如作品、設計圖案、專利品等，
蔽人之ウ、

善尸ヲ、 掩蔽別人的優點。
○ 形人之醜工ム、 宣揚別人的醜事。
，
訐人之ヒセ、

私ム 指摘別人的陰私秘密。
○ 耗人貨財ハム、 消耗或浪費別人的財物。
○ 離人カ、

骨肉ク、 搬弄是非，使人與至親反目分離。
，
侵人所愛ク、 侵奪別人心愛的。

助人為非出、 幫助別人爲非作歹。
○ 逞志作威イム、 放縱意志，作威作福。

， 辱人求勝。 ○ 敗人苗稼。

侮辱他人，以
求自己勝利。

損傷
別人

農作物。 ○ 破人婚姻。 ○ 苟富而驕。

破壞人家
的婚姻。

取非
分之

財致富，不知
行善反而驕奢。 ○ 苟免無恥。

僥倖逃過刑罰或難關，
竟還敢做出沒廉恥的事。

認恩推過。 ○ 嫁禍。

別人所做的恩德，硬說自己的功勞
；自己有過犯，則推到別人身上。

賣惡。 ○ 沽買虛譽。

自己該受的災禍，自
己的罪惡，移嫁他人。

不務實際，憑
財勢奸巧爭得

地位、獎
賞等美名。 ○ 包貯險心。 ○ 挫人所長。

包藏奸詐
害人之心

挫
人所長

挫折別人才能，使人不能舒展。

，護己所短，掩飾自己短處，不肯認錯。

○乘

威迫脅

仗著威勢，脅迫他人，順己之所為。

縱暴殺傷

放縱暴戾心性，或

縱容惡人殺傷人物生命

○無故剪裁

爲了時髦而裁製衣著。

，非禮烹

宰

爲自己的口腹，宰殺動物烹煮來吃。

○散棄五穀

把養人的穀物，任意拋棄不珍惜

，勞擾眾生

勞役人民，擾害百姓。

○破人家

，

取其財寶

使人破產，乘機取他的財寶

，決水放火，以

害民居

破壞堤防或放起大火，造成
別人家宅毀壞、生命死傷。

紊亂規模

，以敗人功

別人的事業具有規模，故意弄
亂它，使之前功盡棄不能成功

損

人器物，以窮人用

損壞別人的器具物
品，使他無法使用

見

他榮貴，願他流賤

看到別人榮華貴顯
，希望他被降免。

見

他富有，願他破散

別人發財，希
望他破產亡家

見

色美，起心私之

看到他人妻女貌美
，便起了邪淫之心

負他

貨財，願他身死，干求

欠人財物，希望他死，不必還債

不遂，便生咒恨，見

非分的奢求，不能遂心，就咒罵懷恨他人

他失便，便說他過

人家有不如意時，就議論他平日的過錯。

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

見外貌醜怪的人，不憐憫，反而譏笑

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

見人有才能，不稱讚反而貶抑他

埋蠱厭人，用藥殺樹

暗地裡埋下蠱毒，用邪術妖法魔魅人

用毒藥殺

傷花草樹木。

○ 恚怒師傅對老師懷恨、發怒、無禮之至。，抵觸父

兄不孝雙親不敬兄姊

○ 強取強求取求之間訴諸強權，不講情理法，好

侵好奪喜歡用奸計暗取或恃強奪取

○ 擄掠致富為求財富而擄人劫奪財物。

，巧詐求遷不腳踏實地，以奸巧弄假的手段求得升遷

○ 賞罰不

平賞罰偏私，不公平，逸樂過節安逸享樂，放縱不節制

○ 苛虐

其下對部屬傭人，刻薄殘暴，恐嚇於他虛張聲勢，使人害怕。

○ 怨

天尤人去マ 一又 四マ，不如意的事，一味怨尤，訶風罵雨ハセ ヒム 口マ 山マ，風雨不調順，就訶責怒罵。

○ 鬥合爭訟カマ、ハセ 出ム ムム，播弄是非，使人打鬥訴訟，從中取利，妄逐朋黨マム 出マ 又ム 又ム

盲目加人不法的盟、幫、會、社隨聲附和 ○ 用妻妾語山、ク一 又セ 山採納妻妾不合道理的話，違マム

父母訓ヒマ、口マ 山マ，違背父母的教訓。○ 得新忘故カセ 一マ 又ム 又マ，喜新厭舊，口是マム 又ム

心非一マ 二マ，偽君子。○ 貪冒於財去マ 口マ 山，貪污錢財，欺罔其上ク一 又ム 又ム

欺瞞上司 ○ 造作惡語アム、アセ 又セ 山マ，捏造不利人的壞話，讒毀平人イマ 又ム 又ム 又ム 又ム，造謠毀謗

平白無辜的人。○ 毀人稱直，罵神。

稱正，棄順效逆。○ 稱正，污罵神明，自以為公正。○ 棄順效逆，離棄順天理的事，去效法逆天理的事。

背親向疏，指天地以

證鄙懷，引神明而鑑猥事。

做污穢事，施與後悔，假借不

還，分外營求，力

上施設

把精力都放在奢侈豪華佈置

淫慾過度

邪淫過分，縱慾不節。

○ 心毒貌慈

內心惡毒，外貌慈和。

穢食餒人

把變質髒腐的

食物，拿給人吃。

，左道惑眾

以妖法邪術迷惑大眾。

，短尺狹

度

尺度不公，買入量長，賣出量短

，輕秤小升

秤升不平，賣出稱輕，買入稱重

以偽雜真

以假貨摻雜在真貨內賣出。

，採取奸利

以不正當方法獲取

利益 ○ 壓良為賤

仗勢恃財強迫清白人家操守賤業

，謾薦愚人

欺騙愚笨的人。○貪婪無厭，咒詛求直。

對天地神祇咒詛，證明自己理直。○嗜酒悖亂，嗜酒如命的人，容易做出違反德性的事。○

骨肉忿爭，男不忠良，女不柔順，不和其室，每好矜誇。

骨肉忿爭，與家人怨忿爭執不忍讓。男不忠良，男人不忠實。女不柔順，女人不溫柔。不和其室，丈夫不善待妻子。

造成家庭失和，不敬其夫，每好矜誇。

夫妻之間，說話往往誇張不實。○常行妒忌，無。

行於妻子ト、ム、ノ、リ、ク、一、ア、，失禮於舅姑ノ、カ、一、ノ、リ、ハ、一、ノ、

先生對妻子兒女有不得體的言行

媳婦對公公婆婆不孝敬。輕慢先靈ノ、カ、一、ノ、，對去世的父母祖宗，安葬時違禮制或祭祀不虔誠。

違逆上命ノ、ハ、一、ノ、ハ、一、ノ、，作為無益ノ、ハ、一、ノ、，違背長上的教令。平日所做所為，盡是對個人

社會國家無益的事，懷挾外心ノ、ハ、一、ノ、，自咒咒他ノ、ハ、一、ノ、。暗中懷有私心。

心有怨恨，自咒又咒人，偏憎偏愛ノ、ハ、一、ノ、。待人不公，偏袒自己喜歡的人，排斥自己討厭的人。

越井越竈ノ、ハ、一、ノ、，跳食跳人ノ、ハ、一、ノ、。跨越水井或爐灶。跳過食物或人身。

損子墮胎。行多隱僻。晦

臘歌舞。朔旦號怒。

恨氣惱而號哭，對北涕唾及溺。

對竈吟詠及哭。又以竈火燒

香。穢柴作食。夜起

裸露。八節行刑。

太上感應篇直講

○ 唾流星吐對，指虹霓手指，輒指出

三光日月星，久視常以日月以眼注，日月星常以眼注。○ 春月春季

燎獵春季燒山林，對北惡罵向北方口，無出惡言

故殺龜打蛇無緣無故，○

【惡報章第七】如是等罪就是諸惡章所列，司命隨其一七〇項之罪

輕重司命之神按，奪其紀算罪之大小，算盡則罪之大小

死，死有餘責，乃殃及子

重罪奪其死，尚抵不過罪惡

孫就由子孫承當災禍之報

○又諸橫取人財者或利用惡勢力或其他不正

當手段，逼取別人的金銀財寶。

，乃計其妻子家口以當

之橫取的人，災禍抵消有餘者，便由他的妻子家人擔當。

，漸至死喪或以死喪之災消禍

，若不死喪，則有水火盜賊，遺

亡器物，疾病口舌諸事如僥倖不死，便有

水災、火難、盜搶

病、賊偷、遺失用具、疾、以當妄取之值
報應輕重，恰好與橫取

他人錢財的價值相等。又枉殺人者，是易
逞貪或任性，冤枉殺人。

刀兵而相殺也。取非義
正是換刀兵之災。相報，難逃一死。

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飢，鳩
奪取不義之財，

酒止渴，非不暫飽，
就像吃有毒的肉脯充飢，飲有毒的酒解渴，

死亦及之。
不但不能暫時果腹，緊接著就喪失了性命。

【指微章第八】

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

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

未為，而凶神已隨之，念頭動於善或惡，吉凶便已決定。

【悔過章第九】

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改悔

以後覺醒改悔，諸惡莫作，眾善奉行

，久久必獲吉慶，所謂轉禍為

福也

過而能改，善莫大焉；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並非古人之虛言。

○

【力行章第十】

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

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

夫下功從

口講、眼觀、行動三樣開始

，凶人語惡、視惡、行惡

，一日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

，胡不勉而行之

爲什麼不勉力實行感應篇呢？

○

好人歌

呂新吾好人歌

公名坤。字叔簡。寧陵人。明嘉靖進士。仕至少司寇。

弘謀按人皆知愛慕好人。而存心行事。有時近於不好者矣。今一一列出。孰為好人。孰為不好人。隨事可見。有志者。可以自省矣。

| | | | |
|-------|-------|-------|-------|
| 天地生萬物 | 惟人最為貴 | 人中有好人 | 更出人中類 |
| 好人先忠信 | 好人重孝弟 | 好人知廉恥 | 好人守禮義 |
| 好人不縱酒 | 好人不戀妓 | 好人不賭錢 | 好人不尚氣 |
| 好人不仗富 | 好人不倚勢 | 好人不欠糧 | 好人不侵地 |

| | | | |
|-------|-------|-------|-------|
| 好人不教唆 | 好人不妒忌 | 好人不說謊 | 好人不謔戲 |
| 好人沒閒言 | 好人不諂議 | 好人沒歹朋 | 好人沒浪會 |
| 好人不村野 | 好人不狂悖 | 好人不懶惰 | 好人不妄費 |
| 好人不輕浮 | 好人不華麗 | 好人不邈邇 | 好人不蹺蹊 |
| 好人不強梁 | 好人不暗昧 | 好人救患難 | 好人施恩惠 |
| 好人行方便 | 好人讓便宜 | 惡人罵好人 | 好人不答對 |
| 惡人打好人 | 好人只躲避 | 不論大小人 | 好人不得罪 |
| 不論大小事 | 好人合天理 | 富人做好人 | 陰功及後世 |
| 貴人做好人 | 鄉黨不咒詈 | 貧人做好人 | 說甚千頃地 |
| 賤人做好人 | 不數王侯貴 | 少年做好人 | 德望等前輩 |

老年做好人 遮盡一生罪 弱漢做好人 強人自羞愧
惡人做好人 聲名重千倍 好人鄉邦寶 好人家國瑞
好人動鬼神 好人感天地 不枉做場人 替天出口氣
吁嗟乎。百年一去永不還。休做惡人浣世間。



華藏淨宗學會

本會一切法寶，免費結緣，禁止販售，請勿擅改內容，歡迎翻印流通。
All the Dharma material in this association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Please don't sell it nor alter any content without authorization. Any reproduction or circulation is appreciated.